

**資訊及通訊科技業 《能力標準說明》 能力單元**

「策略管理」職能範疇

名稱	管理營銷和公關計劃
編號	111217L5
應用範圍	為企業管理營銷和公關計劃，推廣企業的品牌、營銷產品、控制損害或建設企業在客戶間的商譽。
級別	5
學分	6（僅供參考）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 具備有關知識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深入企業的使命和願景，及其業務策略</li> <li>● 熟悉企業業務部門的職能，商業模式，品牌和產品</li> <li>● 具備強而有力的溝通技巧，並能夠以書面和話語表達</li> <li>● 在處理不同種類的單位（媒體、消費者、同事、投資者和公眾），具備經驗</li> <li>● 瞭解營銷策略和策略，分析和研究市場趨勢</li> </ul> <p>2. 管理營銷和公關計劃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瞭解營銷和公關計劃</li> <li>● 確保企業在營銷和公共關係計劃定義的所有媒體上擁有統一的形象</li> <li>● 確認活動的目標受眾，以確保關鍵訊息能有效地傳達。此外，確認企業對目前形勢的態度，以便能針對性地傳遞關鍵訊息</li> <li>● 按照已知的目標和目的，制定活動的關鍵訊息</li> <li>● 確保計劃按時限執行</li> <li>● 實施監控措施，以衡量活動的成效</li> <li>● 分析收到的正面、負面或中性報導的總量，並確定有效的營銷平台</li> <li>● 確保通知所有持份者並發送邀請</li> <li>● 制定報告，記錄和報告計劃的有效性</li> <li>● 及時應對公關危機</li> </ul> <p>3. 展示專業能力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能夠根據企業方針以及任何（當地和國際）法律和法規要求（如果適用），制定營銷和公關計劃</li> <li>● 在企業與所有持份者（內部和外部）之間保持適當的利益平衡</li> </ul>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管理和營銷企業的品牌和產品/服務</li> <li>● 在各個層面與內部和外部進行有效溝通，以了解公關計劃的目標</li> <li>● 成功實施計劃</li> </ul>
備註	